

雙星恩仇錄

〔台〕 朱 羽 著





淮阴师院图书馆1247006

雙星恩仇錄

〔台〕 朱 羽 著

双星恩仇录

(台) 朱羽 著

台声出版社出版发行

青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 1/32 印张 8.75 插页: 2 字数 224,000

1989年3月第一版 1989年3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1—50,000

ISBN 7-80062-045-X/I·147

定 价: 3.20 元

内 容 简 介

每个人的头上都有一片天，每个人的前面都有一条路。两个孪生兄弟，出自同一个娘胎，却有完全不同的命运，一个生长在西海岸的渔村，做了黑帮角头；一个出入大都市的华屋，成为几十亿元资产的继承人。人世间的恩恩怨怨，就围绕着这一对孪生兄弟奇异地展开。

林峥嵘从美国赶回台湾，为父奔丧，继承林氏集团公司。他外表华贵，富有学问，内心却冷漠、自负。他有漂亮的未婚妻魏苏敏，有温柔能干的女秘书姜采惠，前途辉煌，他将大展才华。

争权夺利，林氏集团公司总管理处处长林开元为阻止林峥嵘入主公司，雇佣黑帮来“修理”他的侄子。岂知，他的情妇，却是这对双胞胎失散多年的姐姐……

简正雄虽然身在黑道，却坦率、真诚。他受雇去对付林峥嵘，却发现林峥嵘的面貌与他惊人的相似。然而，他却不

得不下手……

林氏集团内部的权力斗争愈演愈激烈，手段毒辣；同胞兄弟竟也是如此天地悬殊，然而，姜采惠竟爱上了内在踏实的简正雄，魏苏敏也毅然放弃优越的生活，疯狂地去追求简正雄……

书中悬念丛生，高潮迭起。角头吃红，仇家报复，同胞亲情，男女爱情，情感交织，错综复杂，演出了一出既惊心动魄，又催人泪下的双星恩仇录。

序 场

一九五三年秋，台湾西海岸某海滨渔村。

老渔民阿旺的妻子阿月正挺着她那高高隆起、泛着黄色亮光的肚子待产。她那瘦弱的肢体和她特大的肚子根本就不成比例。这是阿月的第六胎。前面五胎都是女儿，老二、老三不幸夭折，老四则送给了别人。现在，这个非常贫困家庭中的大女儿金枝正在厨房里忙着烧水。最小的女儿秀秀才三岁，她以看热闹的心情跑进跑出。口齿不清地嚷叫着——妈妈生弟弟，妈妈生弟弟。

五十一岁的助产士阿水嫂从阿月生第二胎就为她接生。虽然她了解年过半百的阿旺盼子心切，但她却不十分赞成年龄四十二岁、身体又一直不好的阿月再度怀孕。可是阿月一定坚持要替她的丈夫生一个儿子，否则她死不瞑目。阿水嫂当然不能逼着阿月去堕胎，那是犯法的事情。

老渔民阿旺从他的老祖宗当年从福建泉州过海到台湾来

之后，就世代代过着讨海的生活。按照传统风俗，只有男子汉才可以登上渔舟。如果阿旺没有儿子，讨海的生涯在他这一代就要终止了。虽然渔民的生活清苦，海上风险又大，并不值得过分恋栈。可是，阿旺觉得那样会对不起他的老祖宗。

从阿月的怀孕两个月到助产士阿水那里去过一趟之后，阿水嫂就非常关心孕妇的状况。时常叮嘱阿月多吃点营养的食物。所幸鱼虾之类在渔村是少不了的，可是阿月舍不得吃，宁可卖了或换取别的东西。阿水嫂还帮她到教会去领到一份救济品——奶粉。但她后来发现阿月将奶粉让给最小的女儿秀秀享用。

母体显然地营养不足，然而肚皮却是不寻常地在增大。阿水嫂凭藉她的经验，心里暗暗想着：男的！男的！

到了七个月的时候，阿水嫂不时以耳朵贴在孕妇肚子上听胎儿的心音，以确定胎儿还正常地活着。当她连连听了一个星期之后，有天晚上，她单独地和阿旺在海边上展开了一次会谈。

阿水嫂告诉阿旺，他的妻子这一回可能为他生下一对双胞胎。但是她教阿旺不要过分高兴，这个本来就已捉襟见肘的家庭突然增加两个入口，会成为沉重的负担。而且产妇也没有足够的体力照顾这两个襁褓中的婴儿。于是她提出一个善意的建议。

有一个很有钱的家庭，夫妇俩都已年过四十，膝下犹虚。他们通过很多的助产士想领养一个男婴，阿水嫂也是受托者之一。他们愿意付出一笔优厚的金钱。但是有两个苛刻的条件：一是男婴的家庭要单纯，这一点阿旺正符合；另一

个条件则是从男婴一出生即被带走之后，此生再 也不得往来。也许，领养的人不希望这个秘密被揭穿。

一开始，阿旺不肯答应。经过了冗长的争辩，阿旺逐渐被说服了。那笔优厚的金钱可以使他拥有一艘装上了马达的小渔船。初生的婴儿也可以得到很好的教育；毫无疑问的，另一个被领养的孩子必然会受到很好的教养，出人头地。不管他姓什么，他是我阿旺的儿子。想到这里，阿旺认为阿水嫂替他出了一个好主意。一个儿子远离这贫困的渔村出人头地，另一个继承他的讨海生涯，应该是两全其美了。

现在——一个秋风肃杀的黄昏，唯一令助产士阿水嫂担心的问题是：万一阿月生下了一对双胞胎女婴，她就不知道如何去帮助他们了。不错，如果一切按照想象中那么顺利的话，她可以得到一个大红包。她觉得她并不十分在意那个大红包，她只希望顺利地完 成这件善举。

阿水嫂顺着窗口望出去，可以看见一辆黑色的轿车停在一棵老榕树下。司机坐在驾驶座上吸着烟。一个年约三十岁左右的女人正紧张地在树下徘徊，阿水嫂知道那个少妇是个合格的妇幼护士，等着担负护理一个初生婴儿的任务。

阿月的呻吟已奄奄一息，阿水嫂暗暗祷告：阿月！你可要挺住啊！她走过去，分开阿月的双腿，在昏暗的灯光下用她那双富有经验的眼睛仔细看了一下，她知道婴儿就快要出生了。

阿旺蹲在堂屋门口不停地吸着“吉祥”牌香烟。目光定定地看着榕树下的汽车。那辆车子就要将他的儿子载送到某一个地方去，此生将不再见。他突然有了反悔之心，老天！再生女儿吧！

他有些麻木地听着阿水嫂叫他的大女儿金枝帮忙的声音，又看着他那十九岁的大女儿端着水盆在厨房与卧房之间跑进跑出。突然，一声洪亮的婴儿哭啼声贯耳传来。阿旺突然受到了强大的震撼。生命的第一声，多么令人神往，海涛的呼啸与它比起来，实在太渺小了。

他就一直蹲在那里，阿水嫂向他说些什么，他不知道。他也看见人影晃动，也不知道他们是谁。他看到那辆黑色汽车开走——阿水嫂将一包重重的东西丢在他的手里。小女儿秀秀好奇地撕开了红纸的一角，里面全是百元面额的新钞票。

一九六三年秋。台湾西海岸某镇。

新学年已经过去两周了。对于刚刚进入国小四年级的简正雄来说，这并不是愉快的两周。除了星期三与周末之外，每周要读四个全天；那他就得每周有四天要饿着肚子挨完下午的课程。运动课程又都排在下午，浑身疲软的简正雄跑不快、跳不高，球儿也掷不远。这使他觉得很没有面子。

他的母亲在他出生还不到五个月的时候就过世了。第二年他刚会走路、刚会口齿不清地叫一声“爸”的时候，他的父亲就因出海捕鱼而从此失去踪影。他的大姊嫁了人，比他大三岁的小姊姊也被好心人收养，而他则由好心的阿水婶收养。

他五岁那年，他最小的舅舅服役回来后，将他从阿水婶那里带了回去。从那以后，简正雄就见过了十几个“小舅妈”。现在，还有三个女人都要他叫“小舅妈”。可是，他

不管叫谁小舅妈，只要被另外两个女人听到她们都会不高兴。

他听别人说他舅舅是个“邋邋人”。他并不确切了解“邋邋人”的意义。但他从他所看到的小舅的所作所为，他也懂得“邋邋人”似乎是不为一般正常人所接受的类别。每天早上起来，他见不到任何人。总是在厨房里随便找些冷饭冷菜填饱了肚子上学。他要不是看见同学们在中午吃着带去的饭盒，根本就不知道是怎么回事。晚餐则是相当丰富的；家里经常挤满了人，有酒有肉。有时候，小舅也会把他放在脚踏车的后座上，带他去吃海产火锅，还会大方地让他尝一口啤酒。简正雄对小舅舅的印象很不错。小舅舅尽管随时都和酒、和赌、和女人脱不了关系，却也时常板着面孔教训他——好念书！将来要有出息，不要学你的小舅舅！

简正雄进入新学年作例行的体格检查时，他的身高是一五七公分，体重三十七公斤。在十岁的儿童群中，他的身材是相当修长而又突出的。再加上一张棱线分明、五官匀称的面孔，使他看起来象一个小男人。同班的同学都以能够接近他为荣，但他却只喜欢和班上的五个男生聚集在一起；尤其在中午休息的那一段时间。因为那五个男生也都没有带饭盒。他们都来自贫困的家庭，简正雄则是缺乏照料。

在他们班上，有一个特别令人嫉羡的男同学：他名叫钱维豪。他的父亲拥有好几艘渔船，还有一家渔货公司。钱维豪在班上，也可以说是全校中唯一穿皮鞋来上学的。他也不带饭盒，但是到了中午，会有专人为他送热腾腾的菜饭来。有一天在上体育课的时候，钱维豪被两个男生半推半拉地带到厕所的空地上。一个男生骑在他的背上，另一个则抓起一抔烂泥要往他脸上抹。简正雄适时地赶走了那两个欺人的男

生。钱维豪为了表示感激，也为了今后要简正雄经常保护他，愿意把他每天的五块钱零用钱贡献出来。从此，简正雄和另外五个中午都挨饿的同学都有了丰富的午餐。他们可以吃一碗炒米粉和一大碗美味的鱼圆汤。简正雄并不认为他使用了什么不正当的方法，钱维豪是心甘情愿的。而且，那五块钱为好几位贫困的同学解决了午餐问题，他并没有独享。

老师对简正雄的评语是：不很喜欢读书，但是成绩还算不错。好动，并不莽撞。天资聪颖，彬彬有礼，极富有领导才能。

十岁的林峥嵘就读于一所贵族化的私立小学。他每天都乘坐黑色的大轿车上学。他的白衬衫领口和袖口永远也不会出现污痕。小小年纪已经明白他父亲为他取那样一个特殊名字的用心。头角峥嵘！他发誓一定不可辜负父亲的期望。他的每一次测验都几乎是满分。当然，在期末考时，他都是第一名。他从不吃零食，父母给他的零用钱他都存起来。尽管母亲告诉他这一生中他不用工作也不愁吃喝，但他仍然节俭勤朴。遇到学校中有什么捐献活动的时候，母亲总是告诉他，爱捐多少就捐多少。而他则是斟酌情况比班上捐得最多的人再多那么一点点儿。他并不喜欢利用这种机会去风出头。

他与班上的同学很少来往，并非他闭塞、孤僻；而是他始终认为那些庸俗而缺乏气质的同学不配和他同行同坐；他是为了求知识充实自己，才不得已和他们在一起。

老师对他的评语是：头脑冷静，天资聪颖，品学兼优，名列前茅。好静，体育成绩平平，冷漠、高傲，较不合群。

一九七九年秋天，林峥嵘正在美国柏克莱大学攻读企管学博士学位。他奉母命匆促回到台湾，因为他那七十二岁的父亲，台湾企业界的名人林城老先生突然因脑中风去世。

林氏集团有十数家关系企业，其中有木业、钢铁、建设、租赁、食品、渔业等等。林峥嵘不是仅仅赶回来奔丧而已；他还必须放弃学业，接管林氏集团。林城老先生在他四十六岁那年才有了峥嵘这唯一的子嗣。

林峥嵘的母亲黄碧娥在台湾未光复前日治时代，毕业于高等女校，也算是个知识分子。然而女人毕竟不象男人那样把事业看得多么重要。当儿子服完预备军官役正准备出国深造的前夕，她要儿子先结婚。那时，围绕在林峥嵘身边的闺阁千金真不知道有多少。当然，黄碧娥最如意的是她一个远房堂妹的女儿魏苏敏；她小峥嵘三岁，那时正将毕业于台湾最具知名度的大学。她文静、柔顺，没有时下一般女性对事业的野心。她甘心结婚、生子，做一个标准的家庭主妇。对于此事，林城老先生则是无可无不可，完全取决于峥嵘本身。当时二十四岁的林峥嵘则认为现代企业“管理”关系着存亡盈亏，所以还是决定要在“企管”这一门时髦的学问上

多作研究。仍然按照预定的计划出国求学。为了使他年高六十四岁的母亲安心起见，在出国之前，林峥嵘和魏苏敏订了婚。

台湾的经济创造了奇迹，成为亚洲四小龙之一。企业界也就出现了所谓“前十大”和“次十大”。林氏集团虽然未能跻身于这“廿大企业”的行列，却也在“百大企业”之内。然而这些大企业集团莫不是由家族企业转型而来。黄碧娥和林城是在一九三五年结婚的。那时林城还是一家日商木业株式会社的小职员。台湾光复，日商全部出局。林城以二十年从事木业的经验和少数的资金筹组了“林氏木业”。这就是林氏集团的萌芽时代。当然，林、黄二家的人才和资金都投入了艰辛的创业的行列。如今创业有成，林峥嵘的叔舅、姑姨丈以及堂兄、表兄等前辈都已经是林氏集团中的代表性人物。林峥嵘当然也有野心和期望，有一天他会成为林氏集团的掌门人。但他绝没有想到这一天会来得这么快。这都是林城的一份遗嘱所决定的。事实上，林城在林氏集团中十七个股份有限公司中的股份都超过百分之五十一以上，而林峥嵘又是他唯一合法的继承人。因此，当林峥嵘乘坐的泛美航空公司客机远翱翔在太平洋的上空时，他就已经想到他将要遭遇到相当艰困的局面。

这位年轻人的确有自知之明。当林城的遗嘱由律师宣布，并复印副本分送到各相关人士的手里之后，林城老先生的治丧事宜还未筹备妥当之前，一场权力斗争已经暗暗展开了。

林氏集团总管理处处长林开元是和林城共祖父的堂兄弟。由于他的父亲是五兄弟的老么，因此他和堂兄林城相差

了十八岁。以他五十四岁的年龄，如今要受一个年龄还不到他一半的侄儿来统御，那是他无法忍受的事。就在林城的遗嘱公开后的四小时，也就是当晚九点钟，在他敦化南路占地一百多平米的豪华宅邸中召集了一个非正式性的会议。与会的成员他事先经过一番思考。黄钟奇，是黄碧娥的胞弟，如今是“林氏租赁”与“林氏食品”的副董事长，在另外几家公司的董事会中也有一席之地。虽然是林峥嵘的亲舅舅，但他是个骑墙派；十多年前因为某一笔财务支出有点不干不净被他姊夫当众训了一顿，从此就成了林开元的死党。其余几个也都是林开元培养出来的心腹，其中有一个是林开元想了足足有两个钟头最后才决定邀请他参加的，他就是林峥嵘未来的岳丈魏东雄——日本早稻田大学的经济学博士，一个典型的书呆子，是林氏集团开发部主任，是经林城三请四求才进了林氏集团的，资历不过五年，并没有举足轻重的力量。林开元也应该想到魏东雄必然会站在他未来女婿的那一边；然而他邀这个书呆子到场却是另有图谋。

“各位，”林开元以严肃的面容、沉重的语气展开了开场白：“我对大哥猝然过世感到万分的悲痛，我相信在座各位和我也一样。可是当我知道大哥决定要将林氏集团交到一个小孩子手里之后，我是既担心、又愤怒。大哥一世英明，却想不到在最后却作了这样大一个错误的决定。”

魏东雄不可能发言，他甚至还厌恶这种争权夺利的事情。黄钟奇还得看看风向，所以也保持了沉默。

因此，林开元在略作停顿之后，又说了下去：“当年‘林氏木业’创立的时候我还是个学生。我有今天，也是大哥的栽培和提拔。我对他的尊敬、感激，那是无可言喻的。

可是，把林氏集团交到一个才二十六岁的小孩子手里；把每年营业额高达七十亿台币这样大的产业机构交到一个毫无经验的毛孩子手中；站在维护每一个股东权益的立场，站在关心这个庞大集团前途的角度，我想我们应该作一点明确的表示。”

“开元，”在私底下他们都是彼此以名字相称的。黄钟奇在对方目光的压力下不得不开口：“我了解你的想法。不过，恐怕没有人敢公然站出来反对姊夫的遗嘱；而事实上姊夫的股份在每一家个别公司中都占了百分之五十一以上，有的甚至高达百分之七十。峥嵘是合法的继承人。即使姊夫没有在遗嘱上如此交代，峥嵘那孩子想要接管林氏集团，我们恐怕也没有办法。”

“是的。我们在法律方面而言，的确是没有办法。”林开元转移了目标：“魏博士！您掌管开发部门，林氏集团未来的前景全在您手里。请您以整个集团的利益为前提，您认为您未来的女婿有能力接管林氏集团的重担吗？”

魏东雄很不情愿地开了口：“老实说，林峥嵘接管林氏集团以后我就会辞职。”

“哦？”林开元真是万分惊异。“这么说，魏博士是赞同我的看法了？”

“那是完全不相干的，我只是不希望被别人谈论是我未来的女婿赏我一碗饭吃。”魏东雄说到这里就站了起来。

“我想：我应该告辞了。”

“不！不！”林开元很有诚意地挽留他。“再坐一会儿，我们就要谈到结论处了。”

魏东雄是个很有教养的人，他又坐了下来。

“钟奇，”林开元说：“我看还是你去和大嫂谈谈，希望她同意由总管理组暂时‘看管’，等到峥嵘对一切业务都熟悉之后——”

“不不不！”黄钟奇连连摇着手，“不要让我去碰这个钉子，你们也都知道姊姊的脾气——”

“钟奇，”林开元诡谲地一笑，还意味深长地看了魏东雄一眼。“我保证你不会碰钉子……钟奇，你告诉大嫂，我掌握了大哥一份病历。听清楚：那是二十八年大哥在一家有名的大医院泌尿生殖系统的检查病历。大哥罹患先天性无精子症，这表示峥嵘并不是他的亲生儿子。这样，峥嵘的合法继承权就有了疑问。”

魏东雄那副事不关己的淡漠表情也突然起了变化。

黄钟奇更是横眉竖眼地站了起来。

“开元，我们相处就象兄弟一样，你对我处处帮忙，我也会尽全力支持你，那并不表示我就可以容忍你说我姊姊的坏话。开元！如果我再听到你说这种话，我会一拳打得你满地找牙。”

“钟奇，别激动，我并没有说大嫂做了什么不规矩的事。那个孩子也许是——”

“林处长，”魏东雄的语气稍稍有点激动。“本来我不想表示任何意见，因为这是你们林氏集团的事，而我只是一个外人。虽然内人也有一点股份，那也只是微乎其微。现在小女和峥嵘只是订婚，即使将来没有变化结了婚，我和他也只是姻亲关系……可是，我觉得你方才所说的话有修正的必要。即使你的说法都是正确的，那只代表峥嵘那孩子并不是由林城的精子和黄碧娥的卵子结合而缔造出来的生命，那丝

毫不影响林峥嵘继承的合法性。”

“完全正确，但我确信您的亲家并不希望将这件事闹得全世界都知道。”

“对不起！其他方面我不想讨论……我先走一步。”

林开元并没有挽留魏东雄，他的目的已经达到了；他相信魏东雄必然会将这番话转告黄碧娥。

但他却绝对没有想到，魏东雄是个正人君子。他不但没有将这个骇人听闻的消息告诉黄碧娥，甚至在他太太面前都没有提起半个字。

到机场去接林峥嵘的只有四个人，他母亲黄碧娥，他未来的岳母黄珣、未婚妻魏苏敏，还有司机老郑。黄碧娥在她六十六年生命中的后半段，看到林氏集团的茁壮成长；她也看到了它在光辉外表包裹下的腐蚀和卑劣；更看到家族间为了自身利益所做的权力斗争。在老伴猝然而逝，尸骨未寒的这短短时日里，她已感觉到乌云凝聚、暴风雨将临的气息。因此，她将爱子的归期保密。她不希望爱子在初尝丧父之痛的同时再受到无情的打击和滋扰。

林峥嵘从机场直奔灵堂，灵堂设在圆通寺附近的家祠。他跪在亡父的灵前，没有痛苦流涕，老师早就对他有过“极端冷静”的评语。何况，他早已在求学时代，从植物的落叶、萌芽的概念中了解到生命更替的事实。他只是静静地看着亡父的照片，老人的嘴仿佛要向他诉说什么。

黄碧娥本来住在阳明山仰德大道一座宽敞的别墅中。老伴去世后，她为了避免睹物伤情，又搬回了位于敦化北路的